



2024年度行政检查实施情况统计表

制表单位(盖章): 乐山市统计局

制表日期: 2025年1月13日

序号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单位全称	日常检查总数	非现场检查	现场检查数	双随机检查	专项检查	联合检查
合计			3	0	3	3	0	3

说明:

- 1. 行政检查次数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开展行政检查的次数;
- 2. 检查1个检查对象, 有完整、详细的检查记录的, 计为开展1次行政检查;
- 3. 无特定检查对象的巡查、巡逻, 无完整、详细检查记录, 为查证违法事实而开展调查的, 不计入检查次数。